**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统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本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统计法律、法规和条例；统一领导和协调区域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完成国家统计调查和地方统计调查的任务，搜集、整理，进行统计分析，提供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资料，提供统计咨询意见，实施统计监督，发挥统计信息参谋作用，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调控水平。审核区直有关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调查方案。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基本统计资料，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通报及有关普查和专项调查公报；发布社会经济统计信息。指导各街道、镇、局和各企事业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参与搞好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及各街道（镇）的年度、季度考核与评价，负责全区数据评估认定工作。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区域统计信息工程和统计数据系统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其二级机构主要职责为组织实施全区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等各种普查，组织指导全区基本单位等经常性统计工作。

**2、机构设置。**本部门由1个行政单位及1个二级机构组成，二级机构包括：开福区统计普查中心。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法规科、民调科。

**3、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13人，在职人数18人，其中：在岗人数18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11人；离退休人数2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2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开福区统计局本级

2、开福区统计普查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收入既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又包括事业单位经营服务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统计局归口管理、面向全区分配的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全区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等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数887.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87.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49.1万元，增长20.20%，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数887.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829.7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7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61。本年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149.1万元，增长20.20%，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项普查活动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7.13万元，一般公共服务829.78万元，占93.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73万元，占1.77%，住房保障支出41.61，占4.6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667.1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22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统计专项经费100万元，主要用于统计信息日常专项工作；专项普查支出120万元，用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局机关（行政单位）以及二级机构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4.73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73万元，增长3.2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办公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0.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1万元，拟召开重点企业联系会议，人数100人，内容为重点企业座谈；培训费预算10万元，拟开展统计业务培训，人数1200人，内容为各专业统计年报和定报报表制度培训；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统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887.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7.13万元，项目支出220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87.13万元。

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统计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220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220万元，运行维护经费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0万元。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年统计局整体支出887.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7.13万元，项目支出220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6个，涉及项目支出220万元，其中：统计监测、统计调查、企业联网直报经费36万元、统计年报经费10万元、统计内网、电脑维护经费6万元、街道统计综合考核经费3万元、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120万元、社情民意调查45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开福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开福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开福区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